明史/卷29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明史
卷二百九十三
列傳第一百八十一　忠義五

► 列傳第一百八十二 忠義六

◎忠義五

○武大烈〈（徐日泰等）〉錢祚徵盛以恒〈（高孝志等）〉顏日愉〈（艾毓初等）〉潘弘〈（劉振世等）〉陳豫抱〈（許宣等）〉劉振之〈（杜邦舉費曾謀等）〉李乘雲〈（余爵等）〉關永傑〈（侯君擢等）〉張維世〈（姚若時等）〉王世琇〈（顏則孔等）〉許永禧〈（高鬥垣等）〉李貞佐〈（周卜歷等）〉魯世任〈（張信等）〉劉禋〈（陳顯元等）〉何燮〈（左相申等）〉趙興基〈（鄭元綬等）〉

武大烈，臨潼人。舉天啟七年鄉試。崇禎中，授永寧知縣。奸人倚萬安郡王恣不法，大烈痛懲之。十三年十二月，李自成自南陽陷宜陽，知縣唐啟泰被害，遂攻永寧。大烈與鄉官四川巡撫張論協力捍禦。論歿，子吏部郎中鼎延及從父治中讚繼之。有獄囚勾賊入，都司馬有義棄城走。大烈、鼎延等固守三日，賊夜半登城，執大烈。自成以同鄉欲活之，大烈不屈，索印又不予，乃燔灼以死。鼎延匿舁井免。讚及子國學生祚延死之。主簿魏國輔、教諭任維清、守備王正己、百戶孫世英並不屈死。萬安王采　　亦被害。

賊移攻偃師，一日而陷。知縣徐日泰大罵不屈，為賊臠割死。啟泰，掖縣人。日泰，金谿人。並起家鄉舉。

明年正月，賊陷寶豐，知縣朱由檅死之。陷密縣，知縣朱敏汀及裏居太僕卿魏持衡、舉

人馬體健死之。由槭，益府鎮國將軍常澈子，敏汀亦宗室，並由貢生。敏汀妾張，一女一孫及臧獲數人俱死，與由槭並贈僉事。

是月，陷洛陽，鄉官來秉衡、劉芳奕、常克念、郭顯星、韓金聲、王明、楊萃、荀良翰等抗節死。秉衡，天啟四年舉於鄉，未仕。城陷，為賊將劉宗敏所執，令易服，欲官之，不可。羈南郊民舍，顧見其友，謂之曰：「賊勒我以官，我義不受辱，恨母老子幼，死不瞑目爾。」賊聞，燒鐵索加其脛，終不從，遂被殺，並其母劉、妾吳及幼子俱殺之。芳奕，慷慨負智略，與秉衡同舉於鄉，為昌樂知縣。解官歸，歲大歉，人相食，傾橐濟之。賊漸逼，集義士為幹城社，佐有司保障。及城陷，縊死西城戍樓。克念舉進士，為平陽推官，有聲。顯星舉於鄉，為翰林待詔。金聲、明，皆進士。金聲官邯鄲知縣，明官行人。萃、良翰皆舉人。萃官辰州知府，良翰未仕。

錢祚徵，字錫吉，掖縣人。崇禎中，由鄉舉歷官汝州知州。汝為流賊往來孔道，土寇又竊據山中。祚徵欲先除土寇，募壯士千人訓練，而遣人為好言招撫，夜半取間道直搗其巢，寇大敗。乃令民千家立一大寨，有急鳴鉦相救，寇勢衰息，其魁遂降。十四年正月，李自成驟來犯，祚徵乘城守，身中流矢，守益力。月餘，大風霾，炮炸樓焚，城遂陷，罵賊而死。汝人立廟祀之。

盛以恒，潼關衛人。崇禎十三年舉人。知商城縣。視事月餘，流賊突至，卻之。明年，張獻忠陷襄陽，鄰境大恐。以恒已遷開封同知，將行，士民懇留之，乃登陴，與鄉官楊所修、洪胤衡、馬剛中、段增輝共城守。二月中，賊奄至，適雨雪，守者凍餒不能戰。以恒督家眾射賊十七人墜馬，賊怒，並力攻，矢中以恒右額，猶裹創拒敵。賊登北城，家眾巷戰死且盡，乃被執，罵賊不屈，為賊支解。孫覺及典史呂維顯、教諭曹維正皆死。

所修，故魏忠賢黨也。歷左副都御史，入逆案，贖徒為民，至是罵賊死。胤衡，萬歷中進士。歷官陽和兵備副使，分守北門，力戰死。剛中，字九如。崇禎七年進士。除大同知縣，行取授檢討，乞假歸。賊入，大罵，被磔死。增輝，字含素，為諸生，以學行稱。朝廷下保舉令，被薦，不樂為吏，擬除教授，未謁選歸。遇變，罵賊死。

賊既陷商城，即疾驅犯信陽。城陷，知州高孝志，訓導李逢旭、程所聞，裏居靜海知縣張映宿死之。其陷光山，典史魏光遠亦死之。所司請贈恤，未報。

十五年七月，帝下詔曰：「比州縣有司不設守備，賊至即陷，與沖鋒陷陣，持久力詘者

殊科。若概援天啟間例，優予贈蔭，何由旌勸勞臣。自今五品以下，止贈監司，四品及方面，始贈京卿。著為令。」乃贈以恒副使，孝志參議，維顯等贈恤有差。天啟中，州縣長吏殉難者，率贈京卿，蔭錦衣世職，賜祭葬，有司建祠。崇禎初，改蔭國子生，俾之出仕，而京卿之贈如故，至是始改贈外僚雲。

顏日愉，字華陽，上虞人。萬歷中，舉於鄉。崇禎初，除知葉縣，有惠政，為上官所惡，劾罷。部民爭詣闕訟冤，乃獲敘用。後為靜寧知州。羅賊亂，馳請固鎮五道兵合剿。而先率敢死士數人招諭之，賊弛備，遂遣精卒搗其營，賊倉皇潰，斬數百級。黎明，五道兵繼至，復大破之。遷開封同知。流賊勢方熾，上官以南陽要沖，舉日愉為知府，大治守具，人心稍固。十四年五月，賊猝至，百餘人冒雨登城。日愉擊殺之幾盡，余賊引去，城獲全。日愉手中一矢，頭項被二刃，死城上。事聞，贈太僕卿。賊既不得誌去，遂縱掠旁近州縣。其冬再圍南陽，攻陷之，參議艾毓初死焉。

毓初，字孩如，米脂人，戶部侍郎希淳曾孫也。崇禎四年進士。授內鄉知縣。生長邊陲，習戰事。六年冬，流寇來犯。埋大炮名「滾地龍」者於城外，城中燃線發之，賊死無算，遂解去。內鄉與領邑淅川多深山邃谷，為盜窟，民居懍懍。毓初至，為設守備，民得少安。明年冬，唐王聿鍵上言：「祖制，親王所封地，有司早晚必謁見。今艾毓初等皆不謁。」帝怒，悉逮下法司，而敕禮部申典制。已而王被逮，毓初獲補官。屢遷至右參議，分守南陽，與日愉卻賊有功。自成用宋獻策計，欲取南陽以圖關中，復率大眾來寇。毓初偕總兵官猛如虎等堅守。賊攻入南門，會總督楊文嶽援軍至，賊引退。文嶽去，賊復攻之，食盡援絕，毓初題詩城樓，遂自縊。南陽知縣姚運熙、主簿門迎恩、訓導楊氣開亦死之。

明年十月，自成再陷南陽，知府丘懋素罵賊不屈，闔門被害。是月，賊過扶溝，眾議城守，舉人劉恩澤初嘗以策幹當事，多見用。縣令駿不解事，恩澤痛哭曰：「吾不幸從木偶人死。」自題樓壁曰：「千古綱常事，男兒肯讓人。」明日，城陷，擲樓下以死。

潘弘，字若稚，淮安山陽人。起家貢生。崇禎十三年為舞陽知縣。時流賊披猖，土寇亦間發，弘數討敗之。明年十一月，李自成、羅汝才既陷南陽，縱兵覆所屬州縣，將攻舞陽，弘諭士民共拒。諸生慮賊屠城，請委曲紓禍，弘叱之去。賊薄城，發炮擊之，多斃。有小校善射，屢卻賊。諸生潛遣人約降，賊復至。弘作告先聖文，自誓必死。諸生潛開門，縛弘以獻。賊索印，弘不予。脅降，怒罵不屈，乃支解之。子澄瀾痛憤大哭，投井死。

時鄧州、鎮平、內鄉、沁陽、新野相繼陷。鄧州知州劉振世，吏目李國璽，千戶余承蔭、李錫，諸生丁一統、張五美、王鐘、王子章、海寬、傅彥皆抗節死。鎮平知縣成縣鐘其碩被執，罵賊死。內鄉知縣南昌龔新、新野知縣四川韓醇，並不屈死。

泌陽凡再陷。是年五月，張獻忠破信陽，獲左良玉旗幟，假之以登城。知縣雲南南寧王士昌懷印端坐，被縛，謾罵死。臨昌姚昌祚代之，甫數月，復陷。昌祚手斬數賊，力屈死。典史雷晉暹率捕卒戰死。又有武職王衍範、錢繼功、海成俱死難。而鄧州於十年春為張獻忠所破，知州孫澤盛、同知薛應齡皆戰死，至是亦再陷雲。

陳豫抱，舞陽人。母段早寡，撫豫抱及其弟豫養、豫懷，皆為諸生，力田好學，善承母誌。崇禎十四年，流賊陷舞陽，母先赴井，三子從之。豫抱妻黃攜其子默通，豫養妻馬攜子默恒、默言俱從之。三世九人，一時盡節。

時郡邑諸生死者甚眾，錄其著者。內鄉許宣及二弟宋、宮，慷慨好義。賊陷鄧州，宣兄弟結里中壯士，直入其城，擒偽官，堅守許家寨。賊怒，攻破之，宋從母常先投井死，宣、宮皆詈賊被殺，宮妻鐘、宋妻陳並自經，其妹亦罵賊被殺。時稱「許氏七烈」。

賊之攻偃師也，張毓粹率二子佐有司固守，城陷，大罵，俱被殺。妻藺與三女、二孫悉赴井死。賊殺武同芳母，同芳噴血大罵，支解而死。劉芳名、劉芳世、藺之粹、喬於昆、藺完馥、王光顯、喬國屏、王邦紀、藺相裔、張一鷺、張一鵬、牛一元皆抗節死。芳名、完馥妻皆張氏，與邦紀妻高並從死。一鷺、一鵬父亦罵賊死。

唐縣許曰琮，早喪父。母歿，廬墓三年。城破，遁居南山。賊徵之不出，脅以死，鐫其背曰：「誓不從賊」，遂嘔血而死。

劉振之，字而強，慈谿人。性剛方，敦學行，鄉人嚴重之。崇禎初，舉於鄉，以教諭遷鄢陵知縣。十四年十二月，李自成陷許州。知州王應翼被害，都司張守正，鄉官魏完真，諸生李文鵬、王應鵬皆死。自許以南無堅城。有奸人素通賊，倡言城小宜速降，振之怒叱退之。典史杜邦舉曰：「城存與存，亡與亡，人臣大義，公言是。」振之乃與集吏民共守。賊大至，城陷，振之秉笏坐堂上。賊索印，不與，縛置雪中三日夜，罵不絕口，亂刃交下乃死。初，振之書一小簡，藏篋中，每歲元旦取視，輒加紙封其上。及死，家人發篋，乃「不貪財、不好色、不畏死」三語也，其立誌如此。贈光祿寺丞。邦舉，富

平人。許被屠，鄢陵人恟懼，守者或遁走，邦舉捕得，斬以徇。及城陷，自成欲降之，邦舉罵曰：「朝廷臣子，豈為賊用！」賊抉其舌，含血噴之，遂遇害。

開封屬邑多陷，殉難者，有費曾謀、魏令望、柴薦禋、楊一鵬、劉孔暉、王化行、姚文衡之屬。

曾謀，鉛山人，少師宏裔也。由鄉舉知通許，甫四旬，賊猝至。曾謀召父老曰：「我死，若輩以城降，可免屠戮。」北向再拜，抱印投井死。令望，字於野，武鄉人。舉進士，授商丘知縣，調太康。寇至，固守不下。賊怒，攻破之，屠其城，令望闔門自焚。薦禋，江山舉人，知洧川，城陷，大罵死。一鵬，河津人。舉崇禎九年鄉試，為尉氏知縣，甫數月，政聲四起。城破，罵賊死。孔暉，邵陽人。舉天啟元年鄉試，知新鄭，固守不能支，遂死之。士民祀之子產祠。化行，知商水，城陷，被殺。代者文衡，蒞任數月，賊復至，攜印赴井死。其小吏，則臨潁千總賈蔭序、長葛典史杜復春，鄉居則長葛舉人孟良屏、諸生張範孔等，汜水舉人張治載、馬德茂，皆死之。

李乘雲，高陽人，舉於鄉。崇禎初，知浮山縣。流賊數萬來寇，乘雲手發一矢斃其魁，眾遂遁。屢遷山西僉事。十四年秋，以才調河南大梁道，駐禹州。十二月，李自成連陷鄢陵、陳留諸縣，遂寇禹州。乘雲誓死固守，賊多斃於炮。俄以十萬眾攀堞登，執乘雲使跪，乘雲怒叱賊，賊捽而杖之，大罵不絕聲。縛諸樹攢射之，罵不已，斷其舌，亂刃交下而死。贈光祿卿。州先有徽王府，嘉靖時，王載堉有罪，爵絕，而延津等五郡王皆被難。

明年，賊犯開封，監軍主事余爵、監軍僉事任棟先後戰死。棟，永壽人，由貢生為萊州通判。崇禎四年，李九成等叛，棟佐知府朱萬年共守。萬年與巡撫謝璉為賊所誘執，棟與同知寇化、掖縣知縣洪恩炤助大帥楊禦蕃力拒。圍解，論功進秩，屢遷保定監軍僉事。十四年從總督楊文嶽南征，鳴皐鎮之捷，與有功。尋與總兵虎大威破賊平峪，再破之鄧州。明年正月，從解開封圍。尋戰郾城，大捷。後從援開封，會左良玉大潰於朱仙鎮，賊來追，棟力戰，歿於陣。余爵，禹州人。崇禎元年進士。歷知撫寧、章丘。遷職方主事，罷歸。楊嗣昌出督師，請爵以故官參謀軍事。嗣昌入蜀，命與張克儉同守襄陽。城陷，爵脫走，從督師丁啟睿於河南，破賊鄧州。十五年，開封圍急，監左良玉軍往援，戰敗被執，罵賊死。侄敦華亦遇害。棟贈太僕卿，爵太僕少卿。

關永傑，字人孟，鞏昌衛人。世官百戶。永傑好讀書，每遇忠義事，輒書之壁。狀貌奇

偉，類世人所繪壯繆侯像。崇禎四年會試入都，與儕輩遊壯繆祠。有道士前曰：「昨夢神告：『吾後人當有登第者，後且繼我忠義，可語之。』」永傑愕然，頗自喜。已果登第，授開封推官，強植不阿，民畏愛之。憂歸，起官紹興。遷兵部主事，督師楊嗣昌薦其才，請用之軍前，乃擢睢陳兵備僉事，駐陳州。陳故賊沖，歲被蹂躪，永傑日夜為儆備。十五年二月，李自成數十萬眾來攻，永傑與知州侯君擢、鄉官崔泌之、舉人王受爵等率士民分堞守。賊遣使說降，斬其頭，懸之城上。賊怒，攻破之，永傑格殺數賊，身中亂刃而死。

君擢，字際明，成安人，起家舉人。城圍時，身先士卒，運木石擊賊，城濠皆滿。後被縛，罵不絕口死。泌之，鹿邑人。進士。知雄縣，調清苑，多所建豎。舊令黃宗昌為御史，劾周延儒，延儒屬保定知府摭宗昌罪。知府以屬泌之，泌之曰：「殺人媚人可乎！」知府愧且怒。會泌之遷戶部主事，知府謂其侵陷錢糧三萬，不聽行。御史行部至，泌之直前與知府角。御史以聞，下獄遣戍，久之釋還。至是，遭變，用鐵杖斃賊數人，自剄死。守備張鷹揚力戰被擒，不屈。受爵亦擊殺數賊，大罵。並死之。贈永傑光祿卿，君擢右參議，泌之復故官。受爵，宛平知縣。

有龔作梅者，年十七，父母俱亡，殯於舍。賊火民居，作梅跪柩前焚死。

張維世，太康人。萬曆四十四年進士。歷平陽知府，捕治絳州奸猾數十人，遷副使。累官右僉都御史，代陳新甲巡撫宣府，視事甫旬日，坐失防，削籍遣戍，已而釋還。崇禎十五年二月，李自成陷睢州，犯太康。維世佐知縣魏令望竭力拒守。城陷，抗節死。

時中州縉紳先後死難者甚眾。十三年，登封土寇李際遇因歲饑倡亂，旬日間眾數萬。前鳳陽通判姚若時居魯莊，被執，誘之降，大罵死。族諸生不顯亦死之。若時子諸生城，思報父仇，數請兵討賊。賊執之於路，亦抗罵死。陝州趙良棟，仕蓬萊教諭，罷歸，寓澠池。寇陷澠池，父子挺身罵賊死，子婦與孫亦赴井以殉。陝州之陷，平定知州梁可棟大罵而死，淮安同知萬大成投井死。商水陷，臨汾知縣張質抗賊死。西平陷，懷仁知縣楊士英死之，子婦王亦死。睢州陷，太平知府杜時髦不屈死。時髦，字觀生，崇禎七年進士。息縣陷，賊召前項城教諭王多福欲官之，堅拒不赴。賊逼之，投繯死。其後以國變死者，有洛陽阮泰，知廣靈，解職歸。聞京師陷，不食死，妻朱氏從之。睢州楊汝經，崇禎十年進士。授戶部主事，擢井陘兵備僉事。十七年，甘肅陷，巡撫林日瑞殉難，超拜汝經右僉都御史，代之。行次林縣，聞京師陷，將赴南京，至東明，率壯士百餘騎還討林縣偽官。遇賊，戰敗被執。偽官釋其縛，屢說之降，不從，斃之獄。

王世琇，字昆良，清苑人。崇禎十年進士。授歸德推官，遷工部主事。十五年二月，李自成陷陳州，乘勝犯歸德。世琇將行，僚屬邀共守，慨然曰：「久官其地，臨難而去之，非誼也。」遂與同知顏則孔、經歷徐一源、商丘知縣梁以樟、教諭夏世英、裏居尚書周士樸等誓眾堅守。賊攻圍七日，總督侯恂家商丘，其子方夏率家眾斬關出，傷守者，眾遂亂。賊乘之入，世琇、則孔並遇害。則孔女聞之，即自縊。一源分守北城，殺賊多，城陷，巷戰，罵賊死。以樟中賊刃，久而復蘇，妻張及子女仆從皆死，以樟竟獲免。世英持刀罵賊，死於明倫堂，妻石亦自刎。同死者，尚書士樸，工部郎中沈試，主事朱國慶，中書侯忻，廣西知府沈仔，威縣知縣張儒及舉人徐作霖、吳伯胤、周士美等六人，官生沈佖、侯矣等三人，貢生侯恒、沈誠、周士貴等八人，國學生侯悰、沈倜等四人，諸生吳伯裔、張渭、劉伯愚等一百十餘人。試，商丘人，大學士鯉之孫。作霖、伯胤、伯裔、渭、伯愚，皆郡中名士。則孔，忻州人。一源，海鹽人。世英，祥符人。士樸自有傳。賊既破歸德，尋陷鹿邑，知縣紀懋勛死之。陷虞城，署縣事主簿孔亮死之。

許永禧，曲沃人。由鄉舉為上蔡知縣，多惠政。性耿介，嘽笑無所假。崇禎十五年春，李自成遣數騎抵城下，脅降，永禧即督吏民城守。賊大呼曰：「今日不降，明日屠！」眾懼，永禧嘆曰：「賊勢披猖，彈丸邑豈能守，吾一死盡職而已！」眾皆泣。明日，賊果大至，守者驚潰。永禧具袍笏，北面再拜，據案秉燭端坐。賊入，遂自剄。

時西平、遂平先後皆陷。西平知縣高鬥垣，繁峙人。崇禎十二年由貢生授官。為人孤鯁，以清慎得名。城陷，被執不屈死。遂平知縣劉英，貴州貢生，誓眾死守。城陷，罵賊死。

上蔡既陷，有官篆者，以汝寧通判往攝縣事。城中民舍盡毀，篆廣招流亡，眾觀望不敢入。會左良玉駐城南，兵士恣淫掠，眾始入城依篆。村民遭難來訴，篆即入良玉營，責以大義，奪還之。悍卒挾弓刃相向，篆坦腹當之，不敢害，民獲完家室者甚眾。是年冬，汝寧陷，賊黨賀一龍掠地上蔡。訛傳土寇剽掠，篆出禦之，陷陣死。篆，膠州人，起家任子。

李貞佐，字無欲，安邑人。少受業同里曹於汴之門，以學行著，後舉於鄉。崇禎十四年除知郟縣。初，李自成焚掠至郟，土寇導之，害前令邵可灼。貞佐至，則練鄉兵，括土寇財充餉，時出郊勞耕者，月課士。邑有姊妹二人抗賊死，拜其冢，祀以少牢。民王錫胤有孝行，造廬禮之。士民大悅。明年二月，自成復來寇，貞佐集眾死守。汝州吏目顧王家，仁和人，撫賊有功，當遷，汝人乞留以助之。城陷，貞佐走拜其母曰：「兒不忠

不孝，陷母至此。」有勸微服遁者，不可，賊執之去，大罵。見賊殺人，輒厲聲曰：「驅百姓固守者，我也，妄殺何為！」賊割其舌，支解而死，母喬亦死。友人王昱，相隨不去，賊義之。昱收葬貞佐於南郊。歲寒食，鄉人傾邑祭奠，廣其冢至二畝余。贈河南僉事。王家亦大聲叱賊，賊亂刃斫死。子國誘賊發金墟墓間，用巨石擊殺之，賊遂盡殺郟人。

郟有陳心學者，授知縣，不謁選而歸。其友周卜歷舉鄉試，知內黃，以父喪歸裏。自成陷郟，執兩人欲官之，心學不從被殺。自成謂卜歷曰：「為我執知縣來，可代汝死。」曰：「戕人以利己，仁者不為。」賊怒，並殺之。

汝所轄四邑並陷。寶豐知縣張人龍，遵化人。城陷，不屈死。妻年少，悍奴四人欲亂之。妻飲以酒俾極歡，潛遣婢告丞尉，捕殺奴，乃扶櫬旋裏。魯山知縣楊呈芳，山海衛人，有惠政。練總詹思鸞與進士宗麟祥等謀不軌，呈芳捕斬之。城陷，死。伊陽知縣孔貞璞，曲阜人。賊薄城，以守禦堅，解圍去。他日有事汝陽，道遇賊，被執，亦不屈死。

寶豐之陷也，舉人李得笥短衣雜眾中，為所執。賊謀主牛金星者，故舉人也，勸賊重用舉人，賊所至獲舉人，即授以官。得笥終不自言，賊莫知其為舉人也，役使之，不肯，伺賊寐將刺之，賊覺，被殺。或告賊曰：「此舉人也。」賊懼，棄其屍而去。

時中州舉人盡節者，南陽張鳳翔、王明物，洛陽張民表，永城夏雲醇，商城余容善，光州王者琯，光山胡植，嵩縣王翼明，並罵賊死。

魯世任，字愧尹，垣曲人。性端方，事親孝。從安邑曹於汴學，又交絳州辛全，學日有聞。天啟末舉於鄉。崇禎十年知鄭州，建天中書院，集士子講肄其中，遠近從學者千人。十三年秋，給事中範士髦薦世任及臨城諸生喬己百、內丘太原通判喬中和於朝，稱為德行醇儒，堪繼薛瑄、陳獻章之後。乞召試平臺，置左右備顧問，不報。十五年，流賊來犯，世任勒民兵禦之河干，戰敗自剄死。士民祀之書院中。

其年正月，賊陷襄城，知縣曹思正被殺，訓導張信罵賊不屈死，典史趙鳳豸拒賊死。復陷西華，知縣劉伯驂懷印投井死。明年，汜水陷，知縣周騰蛟亦死焉。

伯驂，河間人。由歲貢生得官。賊信急，遣妻奉母歸。及城被困，有勸出降者，立斬之，登陴死守。賊驅其下為十覆，疊攻之，城遂陷，抗節死。

騰蛟，香河舉人。邑兵荒，撫字有術，以其間厘定徭役，民甚便之。城孤懸河畔，縣人吳邦清等於城南立七砦相掎角，摩天砦最險。土寇李際遇伺騰蛟往河北，急據之，遂攻縣城。騰蛟聞，力請於上官，救兵至，始解去。騰蛟念故城難守，遷縣治於摩天砦以扼賊沖。未幾，賊大至，持十餘日，勢且不支，砦臨河，可渡以免。騰蛟曰：「吾何忍舍眾獨生！」遂自投於河。賊退，人從河濱獲其屍，印懸肘間。

河南凡八郡，三在河北，自六年蹂躪後，賊未再犯。其南五郡十一州七十三縣，靡不殘破，有再破三破者。城郭丘墟，人民百不存一。朝廷亦不復設官。間有設者，不敢至其地，遙寄治他所。其遺黎僅存者，率結山寨自保，多者數千人，少者數百。最大者，洛陽則際遇，汝寧則沈萬登，南陽則劉洪起兄弟，各擁眾數萬，而諸小寨悉歸之。或附賊，或受朝命，陰陽觀望。獨洪起嘗官副總兵，頗恭順。其後諸人自相吞並，中原禍亂於是為極。至十六年四月，帝特下詔蠲五郡賦三年，諭諸人赦其罪，斬偽官者受職，捕賊徒者賚金，復城獻俘者不次擢用，然事已不可為矣。

劉禋，字誠吾，中部人。祖仕，刑部郎中，以諍大禮廷杖。後與定李福達獄，下吏遣戍。穆宗朝起太僕少卿，不就。父爾完，歷知商丘、名山，有學行。禋性孝，母歿於名山，四千里扶櫬，過劍閣雲棧，以肩任之。父少寐，愛聽《史記》，禋每夕朗誦，俟父熟寢乃已，崇禎四年，賊陷中部，禋負父走免。十四年由鄉舉授登封知縣。土寇為亂，禋練壯士，且守且戰，寇不敢近。十五年，李自成陷其城，禋被縛。自成以同郡故欲降之，禋叱曰：「豈有奕世清白吏肯降賊耶！」自成義之，遣賊將反覆說，禋執彌厲，乃見殺。贈僉事。

陳顯元者，由副榜授新安知縣。惡衣糲食，徒步咨疾苦。以城堞傾頹，寇至不能守，率士民入保闕門寨。賊檄降，立碎其檄。及來犯，死守月餘，力竭而陷。見賊怒罵。賊大殺寨中人，顯元叱曰：「守寨者，我也。百姓何辜，寧殺我！」賊怒，遂支解而死。

當是時，河南被賊尤酷，故死事者尤多，其傳隸未詳者，開封之陷，則同知蘇茂均，通判彭士奇，大使徐升、閻生白皆死之。士奇，高要人，由鄉舉。河南之陷，則先後知府亢孟檜、王蔭長，通判白守文，訓導張道脈，靈寶知縣朱挺，或被執不屈，或陷城自盡。孟檜，臨汾人。蔭長，吳橋人。並由鄉舉。南陽之陷，則葉縣知縣張我翼被害，新野先後知縣陳公、丘茂表皆死之。汝寧之陷，武臣則遊擊朱崇祖，千戶劉懋勛、楊紹祖、袁永基同子世蔭，百戶葉榮蔭、張承德、李衍壽、閻忠國，皆力戰死。崇祖妻孫、永基母

王亦死之。歲貢生林景易，國學生趙得庚、楊道臨等，諸生趙重明、費明棟、楊應禎、李士諤等，皆死之。巡按御史蘇京奉詔錄上，凡二百四十九人。後因國變，諸籍散佚。蓋武職及州縣末秩、舉貢諸生，所遺者幾什之五六。

何燮，字中理，晉江人。舉於鄉。崇禎中，知亳州。州自八年後，寇賊交橫，益以饑饉，民死徙過半。燮盡心拊循，營戰守具甚備。未幾，山東、河南土寇疊至，燮戰盧家廟，生擒賊魁二人，刳其腸示眾，撫降者數千人。十五年二月，李自成陷河南，居民望風逃竄，城空不能守。賊至，執燮欲降之，罵不屈，斷足剖胸而死，懸首市上三日，耳鼻猶動。賊遂縱兵四出，霍丘、靈璧、盱眙皆陷。

霍丘，八年春嘗陷，至是再陷。知縣左相申率兵巷戰，力屈死之。巡檢吳姓者，鬥死。靈璧知縣唐良銳，全州舉人。城陷，抗罵死。盱眙，先被陷，賊至，士民悉走，獨主簿胡淵不去。縣故無城，淵持戟至龜山寺力鬥，殪數人。賊駭欲遁，會馬蹶被執，奮罵而死。淵，永年人，起家貢生。

趙興基，雲南太和人。崇禎初，以鄉舉通判廬州。賀一龍、左金王等五部據英、霍二山，暑入秋出以為常。督師楊嗣昌遣監軍僉事楊卓然招之，受侮而返。十四年六月襲陷英山，知縣高在飜抗賊死。十二月陷潛山，知縣李胤嘉、典史沈所安素苛急，奸民導賊執之，並不屈死。所安子亦死焉。

十五年，張獻忠為左良玉所敗，走與諸部合，遂以三月攻舒城。逾月城陷，改為得勝州，據之。遣其黨分掠旁邑，遊騎日抵廬州城下。興基與知府鄭履祥、經歷鄭元綬、合肥知縣潘登貴、指揮同知趙之璞、裏居參政程楷分門守。監司蔡如蘅貪戾，民不附，賊諜滿城中不能知。五月，提學御史徐之垣以試士至，獻忠遣其徒偽為諸生，襲儒冠以入，夜半舉炮，城中大擾。之垣、如蘅及履祥、登貴並縋城走。興基時守水西門，聞變，挺刃下戍樓與鬥，斬數人，被創死。元綬、楷共守南薰門，元綬力鬥死，楷不屈死。之璞守東門，巷戰死。

賊乘勢連陷含山、巢縣、廬江及無為、六安，又陷太湖。知縣楊春芳、典史陳知訓、教諭沈鴻起、訓導婁懋履並死焉。

廬州城池高深。八年春，賊百方力攻，知府吳太樸堅守不下。後屢犯，終不得誌，至是以計得之。履祥、登貴懼罪，委之興基。總督史可法察其冤以聞，乃治守令罪，而贈興

基河南僉事，楷光祿卿，元綬亦贈恤。

方賊攻舒城，縣令適以憂去，裏居編修胡守恒與遊擊孔廷訓督民兵共守。會遊擊縱所部淫掠，士民遂叛降賊。城將陷，悍卒殺守恒。事聞，贈少詹事，謚文節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